

##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5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5月6日在子公司亚航科技西区多媒体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其中董事浦俭英、独立董事陈易平、张熔显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周福海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江苏亚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优化全资子公司江苏亚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航科技”）资产结构，满足亚航科技业务发展流动资金需求，提升亚航科技在航空航天、军民融合、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竞争及盈利能力，拟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对亚航科技进行增资，用于补充亚航科技流动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亚航科技的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至35,000万元，公司视需要分期出资，具体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江苏亚太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罗功武先生兼

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1日收到财务负责人刘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发展原因，刘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刘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辞职后刘勇先生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高管离职后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刘勇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 附：罗功武先生简历

罗功武先生：1972年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获企业法律顾问(一级)资格，自2007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自2019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罗先生自1994年至2000年任职无锡住宅建设公司之无锡县钢球厂、锡山市采油设备厂，历任销售员、厂办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2000年至2003年任职无锡海德鲁铝业有限公司，历任ERP项目负责人、物流主管；2003年至2007年8月历任亚太铝业物流部高级经理、人事行政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9年9月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2007年8月至2013年8月兼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19年9月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罗先生2008年7月至2014年6月兼任亚通科技董事；2009年7月至2014年6月兼任海特铝业董事；2011年11月至2017年2月兼任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7月起兼任江苏华正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9月起至2016年6月兼任江苏温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兼任江苏华特亚太轻合金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3月起兼任江苏亚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起兼任江苏华特亚太轻合金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罗先生曾发表《制造型企业内部物流系统的运作》、《浅析作业成本法及其应用》、《浅析人力资源招聘与配置》、《浅析中小民营科技企业上市前的准备工作》等论文十多篇，曾参与或主持公司IPO项目、技术改造项目、科技项目等共十多项。截至2020年5月6日，罗功武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曾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罗功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罗功武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1,17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